

2026年上海国际花展  
(2026年上海国际花卉节徐汇区分会场)  
项目施工合同

.

甲方:

乙方:

11N7421434812026401

## 合同书

发包方：上海市徐汇区绿化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26年上海国际花展项目

项目地点：徐汇区

### 2、承包范围、承包方式及内容

承包范围：

2.1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2.2 工作内容：

依据图纸、工程规范所示，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2.2.1 土方工程：

2.2.2 绿化工程：

2.2.3 硬质工程：

2.2.4 按图所示的其他工程：\_\_\_\_\_。

2.2.5 安装工程：\_\_\_\_\_。

2.2.6 甲供材料：\_\_\_\_\_。

### 2.3 工期

2.3.1 本工程日期为2026年 月 日至 2026年 月 日；总工期日历天数与本条相对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总工期日历天数为准。总工期日历天数指自开工之日起的绝对日历工期，已考虑冬雨季及恶劣气候（如大风、沙尘、冰雹、持续高温等）、政府政治性会议或其他事件（如高考、运动会、重大节假日）等因素对工期的影响。

### 3、工程质量

3.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标准和规范。若本分包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有异，则按要求较高者执行。

3.2 违约责任：未达到工程质量标准，则乙方承担合同总价（含增值税销项税额）的5%的违约金。

#### 4、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叁万零伍佰元整**  
**（RMB¥1930500元）**

2026年05月21日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 5、计价与计量

5.1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综合单价）合同（见投标书的综合单价），即由建设单位承担标的物数量变化的风险，承包单位承担单价、价款变化风险的一种合同形式，并不超过合同总价。

5.2若发生重大设计变更引起工作量变化的，则投标的综合单价不变，工程价款相应调整。

5.3若发生重大设计变更引起工作内容变化的，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款，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合同中只有类似变更工程的价款，可以参考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清单中没有的子目，按上海市园林工程预算定额（2016定额）执行，其中管理费、利润人工等费用的取定按投标文件执行，税金根据沪建市管发布的相应文件调整。材料、机械如投标中已有的，参考标书价，如标书中没有可以参考的价格，按施工期间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公布的平均中间值计取；如果造价管理部门公布资料中没有相关的材料，则由乙方按市场价报价，甲方核批确认后执行。社保按实计取。合同中无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乙方在变更时提出变更项目细节由甲方审核，单价组成由审价单位审核确认。

#### 6、付款方式：

6.1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30%**；花展结束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

工程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款的**100%**（资金专款专用）。

6.2 每次乙方应在甲方支付费用前，依据甲方批准的金额，先行向甲方提供足额合法且符合当地税务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乙方为小规模纳税人则其应当由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保证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并在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后的**5日**内送达甲方。乙方确保向甲方开具或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品目、价款等内容与本合同一致。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7日**内通过防伪税控系统认证，并在认证通过后支付相应款项，如认证不通过甲方有权延迟支付相应费用而不被视为违约，亦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6.5本合同涉及的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计算。双方账户信息如下：

6.5.1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地址：

户名：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6.8.2乙方应按照甲方的纳税人基础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纳税人基础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 7、 结算价格计算方式

合同结算价格=审计审核价格

## 8、 养护要求

(1) 建立完善的养护责任制度，制定养护岗位职责以及各岗位规范、操作规程、养护制度（包括节假日值班制度、防汛防台期间的值班制度和应急抢险工作制度）。根据招标文件或相关规定，配备具备相应技术证书（等级认定）项目负责人、技术管理人员、养护操作人员、安全管理员等并将岗位规范、操作规程、管理制度及工作人员的名单交甲方备案。

(2) 根据季节、气候、土壤、植物的生长习性和生长阶段及养护场地的具体情况合理安排、开展养护工作，根据甲方要求及时做好养护区域的局部调整，保证绿化观赏的整体性，并向甲方提供年、季、月度养护管理方案及相应进度统计表。

(3) 在养护过程中，须安排专人负责养护区域内的自查工作，及时处置发现的问题并记录台账，如发现各类苗木、设施有被损、被盗等情况时，应及时向甲方汇报并立即进行补缺、恢复。

(4) 开展养护工作时，严格遵守政府和有关主管部门对噪音污染、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统一着装、文明施工；并设置养护铭牌，标明养护单位、养护范围、联系电话、监督电话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5) 养护期间，乙方须确保养护范围内的公用设施不受养护措施的影响。

(6) 根据《上海市管线检查井盖管理和应急处置试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发现异常情况应通知设施产权人并采取相应应急措施确保人身安全。

(7) 接受甲方的管理、监督、检查和考核，对甲方发出的整改通知，应及时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整改时，甲方可以另行委托他人予以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 负责养护工作人员的劳动保护和人身安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养护工作人员的餐饮、住宿由乙方自行承担。

(9) 建立和健全养护管理档案，对养护管理工作中采集的各种信息、资料及时做好分析整理和归档保存工作，并报送甲方备案。养护管理期满，将养护管理的所有档案资料及养护

范围内的各类植物、设施完好地移交给甲方。

## 9、通知和送达

重要通知和文件资料等如须以书面形式送达的，应采用快递或直接送达的方式。如以快递的方式的，在投邮后（以寄出的邮戳为准）第三日将被视为已送达另一方；如以直接送达的方式送达，则于另一方签收时视为已送达。

## 11、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2、合同生效

12.1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2 合同订立地点：\_\_\_\_\_上海市徐汇区\_\_\_\_\_

12.3 合同双方约定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合同有效期：）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联系日期：2026年05月21日 联系人：

地址：钦州路601号 地址：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2026年05月21日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 附件1

# 绿化建设（养护）工程现场安全生产责任书

发包方：

承包方：

项目名称：

为了进一步加强绿化施工（养护）现场安全生产的管理，保障绿化建设（养护）工程顺利进行，促进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确保不发生伤亡事故及双方的利益不受损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的有关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协议。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本协议规定的权利、责任和义务，确保在施工养护过程中安全生产。

### 一、甲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市、区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条例规范等，掌握安全动态。对上级相关安全工作的批示、命令和规定等及时向乙方传达，并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由甲方项目主管安全人员监督乙方人员进行班组入场安全教育，必要时进行各种培训，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和防范措施，让每个工人在教育记录上签字。

3、甲方对施工养护现场的安全生产进行全面监督，乙方负责领导、组织、规划、检查、处罚及监督教育、培训等相关具体活动事项。

4、甲方有权对其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批评、教育，甚至停工整顿。

5、甲方应在乙方入场一周内督促乙方上报劳务人员名册及管理人员分工情况。

6、严格审查乙方聘用人员的相关上岗证件。

7、对乙方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发现隐患、违章等要及时通知，提出整改措施，对整改不力的给予相应的处理。甲方有权对严重违法、违规行为以及存在较大隐患的施工过程责令停工整顿，不执行甲方要求的，清除出场。

8、乙方使用的机械设备、搭设的脚手架等要由甲方（甲方委托的专业部门或人员）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 二、乙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劳动保护法规及发包人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对进入施工现场所有施工单位工作人员，做好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同时填写书面记录。

2、乙方应根据工程项目制定安全施工方案，并征得发包人安全部门同意。

3、所有特殊作业人员，必须持有有关行业部门颁发的上岗证书，严禁无证上岗。严格履行发包人特种作业工作审批制度，根据各施工阶段，将对断路、动火、动气、动水、临时用电和进入容器内作业必须报批，并派专人负责现场监护。

4、乙方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负有全面的责任，任何第三人在施工现场发生伤亡事故的，除依法由第三责任人承担责任以外，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因工伤亡事件发生的索赔问题，乙方应当尽力调解处理并就发生的事情及时上报甲方，因乙方处理不力或者无故拒赔致使甲方受牵连而赔偿的费用也由乙方承担。

5、乙方对所承包工程的安全生产负全面领导、管理责任。乙方施工承包责任人具体负责建设养护工程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

6、乙方总承包人应维护甲方的声誉、利益，按照绿化业安全作业规程和标准制定有效措施，消除事故隐患，防止伤亡及其他事故的发生。

7、乙方必须设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负责乙方的安全生产管理，协助甲方工作。

8、遵守甲方提出的各种合理要求、各项法规、制度，服从管理人员及上级检查人员的指挥、管理和检查，遵章守纪，不得违章办事和作业。乙方应落实岗位责任制，不得违章指挥。乙方负责人绝不能纵容、包庇专项工程施工、养护作业班组在施工、养护作业过程当中出现的问题，不允许充当队（班组）的保护伞，从而拒绝甲方的管理要求。

9、乙方所使用的机械必须要符合相关规定，操作者必须持证上岗。对机械设备现场要有专人管理，做到经常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爱护保护各种安全防护设施、设备警示标志及劳保工具、设施器具，并做到使用劳动保护用品符合规定的要求。

10、必须执行班前例会制度并做好记录，针对每天的不同工作环境、对象、工种，由班组长或安全管理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布置，强化安全施工意识。

11、乙方根据甲方的有关管理规定、制度、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制定出安全管理计划，并按照双方合同规定无条件配合甲方工作。因乙方原因，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其它未遵守执行甲方规定要求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造成甲方重大经济损失或受到有关行业管理部门经济处罚，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12、乙方每次更换和调动人员，必须事先向甲方通报，并落实好各项合法手续，严禁出现未经教育和考核的人员上岗。否则出现一切后果和责任事故，由乙方第一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承担。

13、对甲方的违章指挥有权拒绝执行，并提出自己合理、正确的意见和充足的理由。

14、乙方对于其施工队所聘任的劳务人员，应当按劳动法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社会保险、人身损害意外险等，因乙方疏忽没有办理由乙方承担劳动法上的用人单位劳动保障责任。

15、乙方的任何人员均不得在施工区、生活区打架斗殴、酗酒赌博、传播淫秽物品，严禁酒后上班。

16、由于乙方责任造成生产安全事故，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员伤亡时，由乙方承担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甲方或第三方有义务协助处理善后事宜。

### 三、其它：

1、本协议未尽事宜亦按规定正常执行，不能成为某个方面的借口、推辞，协议在生效期内，如果双方还有其它条款，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

2、有新的法律、法规、条例规定时，以新的为准。

### 四、特别说明：

安全生产、人命关天，责任重大。各级部门都极为重视，必须严格贯彻实施相关法律法规。真正做到安全生产，以人为本。

### 五、补充条款：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建设方强制要求，为防范和化解建筑工程施工安全风险、保障施工人员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尽量减少可能发生的意外损失，乙方应为现场管理及施工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若因乙方未提供相关证件而未能办理意外伤害保险，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上级主管单位或建设方对甲方的处罚。

补充条款与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益。

本协议自签字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工程完成并办理相关移交手续后本协议自行解除。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保存两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廉 政 合 同

甲方： 上海市徐汇区绿化管理中心

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漕东支路81号6层

乙方：

地址：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为全面强化绿化市容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规范合同甲乙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纪违法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相关行业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订立本廉政合同。

## 第一条 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市场准入、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服务标准、市场活动等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养护收费等项目合同文件的相关约定，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有关廉洁自律的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行为的，应及时提

醒对方；情节严重或涉嫌违纪违法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五）甲乙双方不得通过第三方进行非业务活动，接受第三方提供的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工作人员在合同期内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以及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要求、暗示和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自觉抵制违规吃喝、又吃又拿等违纪违法行为。

##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乙方工作人员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

谢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工作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 **第四条 专用条款**

##### **c建设类：**

（一）甲方不准向乙方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本项目工程有关的设备、材料采购、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购买本项目工程施工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二）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劳务费、材料设备供应、工程量变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 **√服务类：**

服务类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政府采购、绿地养护、公园管理等内容，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行业准则开展服务活动，不得恶意串通，损害第三方利益；不得随意降低服务标准，利用职权或信息不对称为双方或他人谋求不正当利益；在服务过程中双方应勤勉履行职责，不参与行贿、受贿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腐

败行为。

### **第五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责任，经调查属实，甲方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乙方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责任，经调查属实，乙方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相应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乙方将被甲方列入禁用单位名单。

### **第六条 合同生效**

本廉政合同在主合同授予、履行的全过程有效并作为主合同的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 **第七条 合同有效期**

本廉政合同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或服务终止时止。

### **第八条 合同份数**

本廉政合同由甲乙双方所有签署人员各执一份，送交双方的监督单位留存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部门负责人（签字）：

部门负责人（签字）：

经 办 人（签字）：

经 办 人（签字）：

日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日期：\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举报电话：021-64382436

举报邮箱：shuaiz@xh.sh.cn